

新平彝族自治州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文件

新工商科信函〔2018〕34号

新平县工信局关于对新平彝族自治州第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08号议案答复的函

张xx代表:

你提出的《关于建设漠沙镇曼线村农产品交易市场的议案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局认为，曼线村农产品丰富，建设农产品交易市很有必要，并且场地已落实，选址合理，建设的基本条件可行，但因当前财政困难，目前暂时无法给予补助建设，为此，请代表见谅。

在下一步工作中，我局将积极向县政府汇报，争取纳入今后的建设补助计划，以满足曼线村经济发展和群众的交易需求。

新平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

2018年8月3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杨 XX XXXXXXXXXXX)



抄 送：县政府办公室议案提案股、县人大选联委。

新平县工业商贸和科技信息局

2018年8月3日印发
